证券代码: 833290 证券简称: 瑞立达 主办券商: 国金证券

东莞市瑞立达玻璃盖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2年9月29日, 东莞市瑞立达玻璃盖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东莞市瑞立达玻璃盖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 发行说明书》, 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:

一、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,本次发行 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。

二、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

(一) 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

序号	认购人名称	拟认购数量	认购价格	拟认购金额	认购方式
		(股)	(元/股)	(元)	
1	贵州贵安综	27,777,777	1.8 50,000,0		0 现金
	合保税区建			50,000,000	
	设发展有限				
	公司				
合计	_	27,777,777	_	50,000,000	-

(二) 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

缴款起始日	2022年11月14日
缴款截止日	2022年12月13日

(三)认购程序:

投资者应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 (含当日)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 (含当日)期间,依据与公司签署的《认购协议》约定,将认购款项全额缴至公司缴款专用账户,并将汇款底单扫描件发送电子邮件至邮箱 hnliyu6661@163.com,同时电话确认(联系电话: 0769-86977299)。

若认购对象于缴款截止日前足额缴齐认购资金,认购期提前结束。

(四)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:

2022 年 12 月 13 日(含当日)前,公司向缴款账户开户行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,电话或邮件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。

三、缴款账户

户名	东莞市瑞立达玻璃盖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开户行	大华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深圳分行
账号	172-301-917-1

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: 1、汇款时,认购对象应按照"三、缴款账户"填写收款人账号、户名,将款项汇入指定账户。 2、认购资金的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,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。3、在汇入款项时,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"投资款"字样,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认购人名称

和认购股份数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项

- (一)认购资金必须以认购人名称为汇款人,并汇入公司缴款账户。
- (二) 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,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。
- (三)汇款金额必须以股东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,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。若有超额认购资金,公司将在完成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后将超额部分无息退回认购人。
- (四)对于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问题,认购人应与公司及时联系,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。
- (五)对于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,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人汇款到账入 账单,公司将与银行、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,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。
- (六)认购人在将认购资金汇入缴款账户一个工作日后,公司尚未与认购人 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,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方的情况,请认购方拨打 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姓名	李郁
电话	0769-86977299
传真	0769-83239333
联系地址	东莞市寮步镇牛杨村金钗路 17 号

六、备查文件

- 一、《东莞市瑞立达玻璃盖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:
- 二、《东莞市瑞立达玻璃盖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瑞立达玻璃盖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9日